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6)

二零一三年度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星期二)上午9時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國賓大酒店5樓集賢廳召開二零一三年度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內資股類別股東會」)，以考慮若合適將通過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一、審議及批准關於本次配售股份發行的以下決議案：

「動議：

逐項批准本次配售股份(誠如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有關提議新增發行H股之公告(「公告」)所界定及詳述)發行之以下各項，並須經中國有關監管部門發出對有關申請的批准後實施：

- (1) 發行股份種類
- (2) 配售股份每股面值
- (3) 發行規模
- (4) 發行方式
- (5) 發行對象
- (6) 定價方式
- (7) 募集資金用途
- (8) 未分配滾存利潤
- (9) 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

(10) 關於本次配售股份授權事宜」

(詳情請參閱公告)

承董事會命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聯席公司秘書
趙輝

中國河北石家莊市，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附註：

1. 有關新增發行配售股份的詳情，請參閱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中所用詞彙與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內資股類別股東會並在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或如股東為公司，則為其正式授權之代表），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是本公司的股東。
3. 委任代表之表格及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者）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內資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4. 為確定有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會的內資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九月八日（星期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內資股股東如欲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會，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在以上日期或之前在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登記在冊的本公司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
5. 如屬聯名股東，若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6.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是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三）或之前將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回執以專人遞送或郵遞方式送達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7. 是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會議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8. 本公司有權要求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時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9. 本公司的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地址為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A座9樓。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非執行董事趙會寧先生、肖剛先生及馬國慶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曹欣博士、高慶余先生、王紅軍先生及趙輝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秦海岩先生、丁軍先生、王相君先生及余文耀先生。

* 僅供識別